



打造高质量的幸福生活

□ 本报记者 王洋

70年栉风沐雨，吕梁社会保障成就辉煌。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失业有助、伤有所报，一个个看得见、摸得着的实事不断提升着老百姓的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我市社会保障体系正在为百姓撑起一张强有力的民生保障“大网”。

促就业，狠抓民生头等大事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为了让广大群众增加获得感与幸福感，市委、市政府千方百计拓宽就业渠道，全力深化就业创业，持续完善政策体系，降低准入门槛，加强激励扶持，增加就业岗位。

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推进就业扶贫特色化。重点从培训任务、资金分配、岗位开发等方面向临县、石楼、兴县三个深度贫困县倾斜，而“吕梁山护工”就是我市的一张名片。

“吕梁山护工”培训就业、全民技能提升工程任务分别倾斜4950人、2.46万人，分别占总任务的39%、31%。全民技能提升工程第一批资金优先倾斜956.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560.8万元。利用就业补助资金，优先开发公益性岗位（临县300人、兴县300人、石楼200人），安排贫困劳动力就业。

聚焦专业化方向，持续打响“吕梁山护工”特色劳务品牌。我市三次进京举办推介交流大会，组织人员赴重庆考察学习，邀请日本文华传媒株式会社董事长福岛大毅先生来我市考察对

接“吕梁山护工”赴日本就业事宜，组织开展赴日护工培训报名工作，“吕梁山护工”有望走向国门、实现就业。截至6月底，“吕梁山护工”培训4期8863人，其中贫困人口3229人；实现就业5043人，其中贫困人口1875人。

目前，全市已累计培训25期45239人，其中贫困人口19993人；实现就业24004人，其中贫困人口9552人，就业人员人均月收入达到4000元以上，带动近2.7万贫困人口脱贫，就业区域辐射至北京、天津等8省20多个大中城市。

突出就业优先政策主线，促进更高质量充分就业。深入实施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全年对8万名农村劳动力、城镇失业人员、退役军人、未就业高校大学生等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其中贫困人口2万人，截至6月底，已培训20640人，其中贫困人口5797人。千方百计拓宽就业渠道，扩大就业容量，全年城镇新增就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各4万人，截至6月底，分别转移2.4万人、2.1万人，其中农村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9604人。

强保障，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

就业是民生之本，而健全的社会保障体系，是让人民群众更好地共享改革成果，不断提升获得感、幸福感的关键所在。

坚持政策兜底原则和精准帮扶措施，推进社保扶贫人本化。我市认真落实贫困人口最低参保费100元全额代缴政策和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为65周岁以上人员统一加发5元基础养老金，同时按照市政府安排，初步计划为60—69岁领取人员加发6元市级基础养老金，70—79岁领取人员加发10元市级基础养老金，80岁以上领取人员加发20元市级基础养老金，提标后达

到人均126.7元/月/人。

筑牢“防火墙”，防范失业致贫返贫。今年起，我市全面落实国家调高失业保险金标准、稳岗补贴标准和放宽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三项政策，尤其在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方面，超前实施，今年拟脱帽摘帽的临县、石楼执行离石（1280元/人/月）标准，高于当地标准的90%；兴县执行当地标准，高于全市标准80元。加大援企稳岗力度。拟对13县（市、区）97户困难企业发放援企稳岗补贴，涉及补贴资金811万元，涉及人数22803人。

惠民生，民心所向才会幸福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随着企业养老保险制度的不断改革、发展，职能发生了很大变化，覆盖人群从最早的合同制工人，延伸到现在的各级各类企业及其职工、企业管理的事业单位及其职工、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机关事业单位非正式人员等。

近年来，我市企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围绕促进企业养老保险转型跨越发展，上下齐心协力抓扩面、尽心竭力促征缴、千方百计保发放，科学管理强基础，稳步推进我市企业养老保险持续健康发展。

2018年底，统筹各类人员27.22万人，完成了省下达全年任务26.30万人的103.5%；其中：统筹在职人员20.57万人，完成省下达任务19.75万人的104%。全年征收保险费23.56亿元，完成了全年任务13亿元的181%。共为6.65万名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21.98亿元，发放率为100%。

多年来，我市企业养老保险按照“规范管理、优化服务、完善制度、健全体系”的思路，着重在创新机制上挖潜力，在完善制度中求发展，努力实现基础管理工作规范化。同时，我市企业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认真落实惠民政策，连续13年调整了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水平，退休人员月人均养老金2792元。

路浪前行，披荆斩棘。我市还在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方

面取得了重要进展。2003年11月以吕梁行政公署名义出台了《吕梁地区地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办法（吕行发〔2003〕71号）》，标志着吕梁地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在1996年起步试点的基础上，率先推进一步，实行了社会化统筹和发放制度，统筹范围为除公务员外的所有工作人员及相应离退休人员。其中：单位部分缴费按用人单位职工缴费工资基数的18%的比例缴纳，职工个人部分以本人工资3%的比例缴纳。从2017年初至今，我市两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根据山西省社保局要求完成了参保单位的参保登记工作及绝大部分单位的基金清算工作。

截至目前，全市参保单位共3037个。总人数为167366人，其中在职117042人；退休50285人；市本级295个单位。人数为17680人，其中在职13343人；退休4341人。改革后“中人”（2014年10月—2017年12月）共计8076人，已按新办法核定2940人，完成率36%。市本级683人，已按新办法核定428人，预计9月底完成70%以上。

回眸过往，岁月如歌，我市社会保障发展成绩显著。展望未来，壮志踌躇，我市将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新时代的历史起点上，社会保障事业的蓝图已勾勒清晰，吕梁人民正在向高质量的幸福生活奋勇前行。



吕梁新区雾都社区



吕梁山护工“出征”仪式



临县古稀老人集体过“生日”



2019年10月12日 星期六
经济专刊部主办
组版：李小明
责编：郭炳申
校对：白丹
摄影：郭炳申
电子信箱：llrbjlb@163.com

和谐温暖的离石市民广场